

北京大学韩国学研究中心韩国学丛书

中韩关系史

古代卷

蒋非非 王小甫 翁天兵 著
赵冬梅 张帆 徐万民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大字学术财团支援刊行

前 言

中韩两国隔海相望，近在咫尺，相互交往的历史渊远流长。

究其原因，在于中韩两国同为东北亚文明古国，立国既久且地理邻近，为数千年的交往提供了必要的时空环境。在漫长的历史进程中，彼此诸朝代前后衔接，国号也时有变更。正如今天的中国曾用夏、商、周、秦、汉、隋、唐、宋、元、明、清等统一时期的国号，在春秋战国、魏晋南北朝、五代等则用各不相同的国号一样，朝鲜半岛也曾出现过古朝鲜、三韩、高句丽、百济、新罗、王氏高丽、李氏朝鲜等古代国家，国号称谓也多有变化。在古代中国，自夏商周以来，华夏族使用的“中国”称谓，由秦汉以后历朝沿用。在半岛，古代居民则时常以“韩人”自称。古代中国人对此亦有觉察、认同，如晋人陈寿在《三国志·魏书·东夷传》中，将韩人居住的三韩称为“韩国”。乃至清代，中国人也常以“韩”或韩人来称呼半岛国家或其居民。因此，本卷作为《中韩关系史》（古代卷），各章节虽沿用两国当时的国号称谓，但纵观全书，所用的“中”或“韩”乃是对中国或半岛国家的泛称，故称之为古代中韩关系史并不为过。

本卷记述的中韩关系史时间跨度很大，即自远古洪荒时代起笔，历经夏商周、秦汉、魏晋南北朝、唐宋元明等诸朝，至清季鸦片战争之前停笔。就文字记录而言，在先秦至清代的古籍史著中，两国先人留下了极为丰富的有关古代中韩关系的文献记载，可谓浩如烟海。这些史不绝书的文字记录，不仅勾勒了两国数千年关系史的发展踪迹，留下许多弥足珍贵的友好佳话，而且其记述范围之广，也实在令人惊异。从现代人的角度来看，其记述涉及

政治制度、外交关系、文学艺术、宗教哲学、天文地理、民族源流、经贸往来、礼仪习俗等方方面面，为今人研究古代中韩关系史，提供了大量资料。除典籍正史之外，使节实录、文人笔记、观光游记、碑刻、墓志铭等形形色色的文字记录，丰富了研究资料的信息量，不时被发掘出土的地下文物，更是锦上添花。古代中韩关系史研究资料的丰厚多彩，无疑提供了研究的便利，但是，欲得此便利，也必须在仔细地搜集、考辨之后。

近年来，尤其是中韩两国建立外交关系之后，适应广大读者急于了解邻邦韩国的需要，我国学术界与出版界携手合作，陆续推出了有关韩国历史、政治、文化、经济、对外关系等多方面的学术论述，令人钦佩。在前辈学者研究的基础上，本卷各章的作者在文字篇幅允许的范围内，尽量采用考古发掘的最新成果，查阅并考订两国正史或其他文字记录，据实述史，描绘中韩两国绵延数千年交往史的轮廓。社科文献出版社的沈恒炎总编、屠敏珠责任编辑如同认真、热情地审议出版《中韩关系史》近代卷、现代卷一样，对古代卷的出版，也寄以关怀并付出巨大劳动，在此谨表谢忱。相信在本卷付梓面世后，由北京大学韩国研究中心主编的古代、近代、现代三卷本的《中韩关系史》，将为方兴未艾的中韩关系史研究增添一道有特色的风景线。

参加本卷各章撰写的各位作者，多为北京大学历史系从事教学科研工作的中青年教师，如蒋非非、王小甫、张帆、徐万民诸先生，或为即将获得学位的赵冬梅博士、翁天兵硕士等青年学子。作者们按照平素治史的断代史分工，着力描述各自断代内的中韩关系史，夹叙夹议，展现其不同风格。从整体上来说，各断代的中韩关系史又集汇成古代中韩关系史的全景。当然，多人合著的古代卷是否能满足读者的要求，应请广大读者评说。

宋成有

1997年10月25日于中关村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远古时代至战国时期中原与朝鲜半岛的关系	1
第一节 远古时代中原与朝鲜半岛之交往	1
第二节 夏、商、西周与古朝鲜	5
第三节 春秋、战国时期中原与朝鲜半岛的交往	15
第二章 秦、西汉、东汉与朝鲜半岛的关系	21
第一节 秦与朝鲜半岛的关系	21
第二节 西汉与朝鲜半岛的关系	25
第三节 东汉与朝鲜半岛的关系	42
第四节 秦汉时期中原与朝鲜半岛的文化交流	48
第三章 魏晋南北朝与朝鲜半岛三国的关系	52
第一节 魏晋南北朝与高句丽的关系	52
第二节 魏晋南北朝与百济的关系	61
第三节 魏晋南北朝与新罗的关系	68
第四节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中韩经济文化交流	74
第四章 隋唐与高句丽、百济、新罗的关系	84
第一节 隋与高句丽的关系	84
第二节 唐与高句丽的关系	91
第三节 隋唐与百济的关系	106
第四节 隋唐与新罗的关系	111
第五章 隋唐与朝鲜半岛三国的文化、经济关系	120
第一节 隋唐与高句丽的文化交流	120
第二节 隋唐与百济的文化交流	124

第三节	隋唐与新罗的经济文化交流·····	129
第六章	宋、辽与高丽的政治关系·····	155
第一节	宋辽和战与高丽奉行的外交方针·····	155
第二节	辽丽政治关系·····	163
第三节	宋辽丽三国和平外交·····	174
第七章	宋、辽、金与高丽的关系·····	179
第一节	金灭辽宋与高丽的对策·····	179
第二节	金丽关系的定位·····	193
第三节	金丽关系的稳固化·····	202
第四节	宋丽文化交流·····	207
第八章	蒙元与高丽的关系·····	224
第一节	大蒙古国与高丽的关系·····	224
第二节	元朝前期与高丽的关系·····	231
第三节	元朝中、后期与高丽的关系·····	243
第四节	元朝与高丽的人员往来和文化交流·····	259
第九章	明朝与朝鲜的关系·····	268
第一节	明朝初期与高丽、朝鲜的关系·····	268
第二节	明与朝鲜关系的稳定发展·····	278
第三节	明与朝鲜联合御倭战争·····	290
第四节	满族崛起后朝鲜与明、后金（清）两 政权的关系·····	299
第五节	明朝与朝鲜的人员往来与文化交流·····	308
第十章	清代中朝关系·····	322
第一节	政治外交关系·····	322
第二节	经济贸易关系·····	346
第三节	文化学术关系·····	364
后 记	·····	374

第一章 远古时代至战国时期中原与朝鲜半岛的关系

第一节 远古时代中原与朝鲜半岛之交往

亚洲大陆雄踞在世界的东方，是人类的发祥地与古老文明的源头之一。亚洲的东北部有辽阔平坦的华北平原和略有起伏的东北平原，有水量充沛的辽河、滦河、海河、黄河等众多河流，朝鲜半岛、辽东半岛和山东半岛濒邻渤海、黄海，丰富的物产资源和远古时代温润的气候环境为古人类的生存和迁徙提供了条件。自古以来，这里就是华夏族居民与周边各族人民共同繁衍生息、创造人类文明与历史的舞台，生活在这片土地上的古人类早在遥远的远古时代就以各种方式开始了相互之间的交流与接触。

发现于北京市周口店龙骨山洞穴内的北京人是中国华北地区旧石器时代早期的原始人类，生活年代为距今约70万~20万年。北京人已能用直接打击法、碰砧法和砸击法打制石器，以细小石器为主要成分的北京人石器，是华北旧石器时代两大文化传统之一，即“周口店第1地点（北京人遗址）峙峪系”的主要组成部分。发现于辽宁省营口市金牛山的金牛山文化和辽宁省本溪市东南的庙后山文化同属旧石器时代早期的文化遗存，两处的石器不但在种类、形式上与北京人文化有相似之处，而且使用垂直砸击法加工石英石片和采用一面加工的技术，也是北京人文化中常见的。在两处的洞穴堆积中都发现了夹有烧骨、烧石的灰土层，说明这里的远古人类也和北京人一样会用火、保存火。发现于辽宁

省喀喇沁左翼蒙古族自治县的鸽子洞遗址是旧石器时代中期的文化遗存，该遗址石器有刮削器、砍斫器和尖状器等，从石器打制加工技术到石器工具的组合、形体大小等，鸽子洞与北京猿人文化均有许多相近之处。另一方面，鸽子洞石器类型和工艺水平又比北京猿人有进步，石器的成品率和精致石器的比例亦高于北京猿人，可以说鸽子洞文化与北京猿人文化关系最为密切，基本上是北京猿人文化的继承和发展。而辽宁省凌源县西八间房发现的属于旧石器晚期的人类文化遗存中有具有细石器特征的石器，还有两端被截断，两侧边缘留有使用痕迹的石片，显然是作为刀片镶嵌在骨刀柄上作复合工具使用的。考古学研究的成果说明，在相当大的地理范围之内，远古时代的人类文化遗存之间有着某种联系、接触和继承关系，远古人类有长途迁徙的活动力。

史学界有一派观点认为：鉴于朝鲜半岛尚未发现旧石器时代早期的古人类化石，该地域内的远古居民是由今天中国境内的东北地区迁入的。《中国东北史》的作者指出：“旧石器时代的中期，特别是晚期，东北的古人类，体质显著增强，族体迅速扩大，生产力也较前有了很大的发展，这为他们冲出狭小的天地，扩大活动的地域，提供了可靠的物质条件，因而，正是在这个时代里，他们进行了规模空前的迁徙和远征。他们从辽河流域走向黑龙江地域，并通过东北这条天然通道，络绎不绝地走向毗邻的朝鲜半岛，走向乌苏里江以东的日本海沿岸，……成为那里最早的原始居民。”“朝鲜半岛与东北的南部紧相毗邻，这种交通地理上的便利条件，为东北古人类的向东迁徙提供了很大的方便。第四纪冰期的几次到来，渤海和黄海大陆架多次露出水面形成的陆桥，也为中国内地古人类从沿海地区迁向朝鲜半岛开辟了理想的通道，因此早自旧石器中期开始，古人类的足迹就已经出现于朝鲜半岛，至旧石器晚期，这种迁居日益发展，在朝鲜半岛与东北之间建立了密切的远古文化联系。朝鲜半岛上约为二三十万年前的黑隅里旧

石器遗址，其石器与东北南部鸽子洞遗址的石器很相似。又如，约为三四万年前的胜利山旧石器遗址，出土的石器与凌源西八间房遗址的石器也非常相似。黑隅里、胜利山遗址出土的石器有砍砸器、刮削器、尖状器、雕刻器和手斧等等，与东北地区南部各遗址出土的石器相比较，二者之间的共同点是：

- 1、石器器形以中、小型居多；
- 2、石片石器占绝大多数；
- 3、打片方法以锤击为主，特别是晚期的器物渐趋细小化，并以压削法为基本加工方法；
- 4、出现了铅笔头型和楔子形的石核；
- 5、石器加工普遍从单面加工过渡向两面交互加工。

这些共同点充分表明两地文化性质的相近，反映了朝鲜半岛与大陆间文化的密切联系。”^①

另一些学者认为朝鲜半岛上的古人类是在当地形成的，《朝鲜考古学概要》指出：“1966年发现的平壤市祥原郡黑隅里遗址，属于旧石器时代前期的早期，是相当于60万~40万年前的遗址。它很好地表明，在人类形成的初期，我国（朝鲜）就开始有人类生活了。”^② 朝鲜学术界根据该遗址出土的动物化石和石器的制造方法普遍认为，留下该遗址的居民属于猿人阶段的人，是刚摆脱动物状态的初期阶段人类，在平安南道德川郡胜利山洞穴中发现的下颌骨化石属于与现代人同一类型的“新人”，胜利山人的社会已进入母系氏族公社时期。

朝鲜半岛的古人类究竟从何而来，相信随着考古学和古生物学研究的深入发展而最终得到解明。然而，迄今为止的大量考古发掘证明了中国大陆地区与朝鲜半岛居住的原始人类在石器时代

① 佟冬主编《中国东北史》，第41页，吉林文史出版社，1987。

② 《朝鲜考古学概要》，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编，黑龙江省文化出版社编辑室，1983。

就有了文化技术方面的交流和接触，他们在相近或相同的气候和地理环境中改造自然，创造了灿烂的文化，随着人类活动能力的增强，两地的联系与交往也日趋密切，从而产生相近及相似的文化现象。

约在距今 6000~4000 年前，中国和朝鲜半岛上的原始人类进入了新石器时代、青铜时代，社会组织也进入了原始社会的末期，从考古发掘来看，此时两地居民的交流与联系已明显地表现出来，主要表现在居室的建造形式、墓葬和手工产品的制作等方面。

这一时期中国东北地区的居住遗址多为半地穴式，呈长方形，依山挖掘而成，下坡处垒砌石块垫平，有的墙壁与居室地面经过火烧烤，光滑坚硬，室内有河卵石围成的原始灶址。朝鲜半岛西部的咸镜北道雄基郡屈浦里西浦项遗址发现了新石器时代早期的房址，地面是加固过的，并用火烧过，该房址是把西南向岗坡斜面的北壁垂直深削 1 公尺许而建成的，呈圆角长方形，地面上有 5 个灶址，其中两个烧过火的灶是用河卵石围成的直径 60~80 公分左右的圆圈。平安南道温泉郡云下里发现的弓山遗址中的房址是在当时的地面上上下挖 50~100 公分左右而建成的半地穴房屋，在屋内正中有一个用河卵石围成的灶。

这一时期的墓葬形制表现为一种巨大石块叠垒而成的石棚，亦称支石墓，在中国的辽宁地区、山东半岛和朝鲜境内都有许多发现。一般将这种支石墓分为两种类型，一是由四根短细的石柱支撑一块顶石，称为第一式，另有一种是用宽大的石板竖立在四周，上覆顶石，称为第二式。中国山东半岛发现的支石墓，如山东荣成县崖头集石门子遗址，属于第一式支石墓，与朝鲜半岛南部的全罗南、北道，庆尚南、北道发现的支石墓形式一致。而中国辽东半岛的许多地点如普兰店、复县、华铜、万家岭、盖平县许家屯、岫岩县鼓水石等都发现有与平壤一带后期支石墓相同的墓葬，这种第二式支石墓普遍存在于朝鲜的西部、北部，如平安

北道宁边郡细竹里、盐州郡道峰里、龟城郡一带，黄海北道燕滩郡五德里、云山郡北松里遗址等。关于支石墓的起源，一种意见认为朝鲜南部的支石墓方式系由中国的山东半岛传去，而北部的形式是由辽东半岛传入的，另一种意见则相反，认为是由朝鲜半岛传入中国的。无论如何，支石墓的大量存在证明了该历史时期生活在朝鲜半岛的居民与中国辽东半岛、山东半岛的居民之间普遍存在着习俗、意识形态、建筑技术方面的一致性，这无疑是由于此前长时间的相互交流。

陶器是原始人类最常见的手工制品，中国辽宁省长山列岛的五家村上马石遗址中发现的陶器为夹砂红陶或红褐陶，多含滑石粉，形体以直腹罐为主，陶纹多为压印“之”字形编织纹和压印条法，与朝鲜平安北道定州郡堂山遗址、义州郡美松里遗址中发现的陶器在陶质、形体、纹饰等方面都相当接近或相似，而朝鲜出土的磨光红陶与中国北部出土的陶器亦属同一系统。公元前2000年左右，朝鲜半岛西北部到辽河流域进入了青铜器时代，在朝鲜平安北道龙川郡双鹤里遗址、定州郡大山里堂山遗址、中国沈阳市铁西区肇工街遗址、辽东半岛南部的双砬子第二文化层类型遗址等出土的遗物类型都表现出一种相同的新的器形。如把陶器的口沿折为两层使之变厚，并在其下刻划纹样装饰，或者把节状附加堆纹作纵向装饰。

一系列事实可以说明，自远古以来，尤其是到了原始社会末期，生活在朝鲜半岛和中国大陆的原始人类之间已经发生了广泛的联系，形成了关系密切的人类最初的文明。

第二节 夏、商、西周与古朝鲜

约在公元前21世纪，居住在黄河中游的夏族在今河南、山西一带建立了奴隶制国家夏朝。《礼记·王制》云：“东方曰夷”，居住在今华北东部、东北地区南部至辽东半岛的“九夷”夏时已受

中原王朝的管辖，后芬即位三年的“九夷来御”，^①即九夷各族人为夏王朝服劳役，后荒时，“命九夷狩于海，获大鱼”。^②这些记载表明夏王朝与九夷之间在政治上已建立了统属关系。夏王朝与居住在朝鲜半岛的原始居民之间似乎尚未建立直接联系，一方面的原因是夏王朝统治的中心区域与半岛相距遥远，而另一原因则是当时朝鲜半岛尚处在原始社会末期、氏族部落向部落联盟发展的阶段。

能够反映这一时期古朝鲜社会发展状况的是古代神话，据高丽朝时编写的《三国遗事》记载：古时，有天神桓因知道庶子桓雄想下凡，就选定了三危、太伯二地，并给了桓雄三个“天符印”作为天上神仙的标志。桓雄率领三千人降到太伯山顶（即今妙香山）的一株神檀树下，建立了“神市”，自称“桓雄大王”，并设置了“风伯”、“雨师”、“云师”等官职，主管农业、疾病、刑罚、善恶等三百六十余事。当时有一熊一虎同住于一个洞中，他们请求桓雄大王把它们变成人。大王就给了他们一炷艾和二十头蒜，并告诉它们：吃了之后躲藏起来，百日之内不能见阳光。熊照办，于是变成了女人，而虎没有照办就未能变成人。后来桓雄大王与女人婚配生下了王俭，即檀君，是古朝鲜的开国君主，他在尧五十年即位，以平壤作为首都，在位一千五百年。这个神话中的虎和熊可能反映了两个以虎和熊为图腾的氏族或部落，虎未能变成人，是指两个血缘相近的氏族在合并成一个部落的过程中所产生的地位变化，以熊为图腾的氏族取得了主导地位，熊氏族的首领成了部落酋长，而“率徒三千，降于太伯山顶”之说可能是当时氏族部落流动的反映，“风伯”、“雨师”说明这个氏族部落以农业为主。

代替夏朝的殷人属东夷的一支，原住于今河北省的东北部及

① 见《竹书纪年》。

② 同注①。

东北地区的西南部，殷人的始祖契居蕃^①，后来逐渐达到渤海之滨并南下进入山东半岛和中原地区。在殷人先世曾活动过的地区，现已发现夏家店文化或丰下文化，就其分布的时间、地域以及文化内涵来看，可能是殷人早期的文化遗存。早期殷人活动的地区在原始社会末期已与朝鲜半岛建立了联系，可以想见他们与檀君朝鲜时代的氏族部落之间应当有过交往。

公元前16世纪，汤灭掉夏桀，建立了商朝。之后，今东北地区的西南部已处于中央王朝的直接管辖下，当时周边的少数民族也与商有了经常性的联系。《大戴礼记·少间》说商汤时“海之外肃慎、北发、渠搜、氐、羌来服”，“广育被蛮貊四夷”，这主要因为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使交通状况改善、人口增加，另一个重要因素是殷族原本居住在夏王朝王畿地区的东北部，商朝建立之前，殷族已与东北地区、辽西地区散居的少数民族部落之间有了接触。商朝统治时，在辽西地区有孤竹国，是殷人的诸侯国，《汉书·地理志》称“辽西郡令支有孤竹城”，《括地志》记载“孤竹古城在卢龙县南十二里，殷时诸侯孤竹国也”。传说自受封至殷纣王时代止，孤竹国共传了九代，据考古发掘材料，孤竹国活动的区域大体是南起渤海北岸，北达今内蒙古自治区敖汉旗南部，占据今辽宁省的西南和河北省的东北部。在长达三四百年的时期内，孤竹国牢固地统治着这一地域，而这一地域与在朝鲜半岛西北部和辽宁省东部出现的具有共同文化特征的新石器时代考古发掘遗址十分接近。在商朝晚期，辽西一带还活动着殷族人的另一个重要诸侯国——箕国。1973年辽宁省喀喇沁左翼蒙古族自治县北洞村二号坑出土有一件晚商的青铜方鼎，内底正中铸有“彘侯亚仄”的铭记，彘通常作其，史籍作箕，“亚仄”是箕侯的族徽。

商朝末年，箕族的首领为箕子，名胥余，官太师。

据《史记·宋微子世家》记载“纣始为象箸，箕子叹曰。

① 《水经注·渭水》引《世本》。

‘彼为象箸，必为玉楮，为楮则必思远方珍怪之物而御之矣。舆马宫室之渐自此始，不可振也。’纣为淫泆，箕子谏，不听。人或曰：‘可以去矣’。箕子曰：‘为人臣谏不听而去，是彰君之恶而自说于民，吾不忍为也’。仍被发佯狂而为奴，遂隐而鼓琴以自悲”。周武王伐纣克殷后，曾访问箕子，箕子谈论了许多治国的道理。因不忍见殷亡为亡国民，箕子遂率族众先迁居于原孤竹国的旧地。不久，可能因为山戎族的南下和欲远离周王室的统治，箕族又开始大规模的迁徙，其中的一部分人继续南迁，最后到达了山东半岛，而主要族众则随箕子东迁至朝鲜半岛北部古朝鲜之地，建立了箕氏朝鲜。

《括地志》记载汉的乐浪郡之王俭城“即古朝鲜也”，《战国策·燕策》谓“燕东有朝鲜、辽东”，说明古朝鲜在辽东之东部，《山海经》谓“朝鲜在列阳东，海北、山南，列阳属燕”，海指黄海，山则应是长白山脉，可以确定古朝鲜最先作为地名出现于史籍时，是指鸭绿江以南地区的朝鲜半岛北部。

关于箕子去朝鲜立国之事，最早出现于中国古代史书，后来古代朝鲜的史书也有大量记载。首次记载箕子率族众东迁的是伏生所传《尚书大传》：“武王胜殷，继公子禄父，释箕子之囚，箕子不忍为周之释，走之朝鲜。武王闻之，因以朝鲜封之。箕子既受周之封，不得无臣礼，故于十三祀来朝，武王因其朝问《洪范》。”稍后成书的《史记》也有多处关于此事的记载，《史记·周本纪》载周武王灭殷后，“命召公释箕子之囚，”后二年，“问箕子殷所以亡，箕子不忍言殷恶，以存亡国宜告，武王亦丑，故问以天道。”《史记·宋世家》载“武王乃封箕子于朝鲜而不臣也”。《汉书·地理志》载：“殷道衰，箕子去之朝鲜，教其民以礼义田蚕织作”。其后的《三国志》亦有“箕子既适朝鲜，作八条之教以教之”的相同记载。

朝鲜最古的史书《三国史记》和《三国遗事》中也有箕子去朝鲜的记载，《三国史记》将箕氏朝鲜列为第一个王朝，稍晚的

《三国遗事》记载“周虎（武）王即位，己卯封箕子于朝鲜，”高丽朝的李承休所作《帝王韵记》中对此事有如下记载：

“后朝鲜祖是箕子，周虎（武）元年己卯春，逋来至此自立国，周虎（武）遥封降命篇，礼难不谢乃入观，《洪范》九畴向彝伦”。

自高丽朝始，箕子被尊为祖先，其后《朝鲜史略》亦有“周武王克商，箕子率中国人五千人入朝鲜”的记述，另一部朝鲜史书《海东绎史》的记载更为详细：“箕子率五千人入朝鲜，其诗书礼乐、医药卜筮皆从而往，教以诗书，使知中国礼乐之制，衙门官制衣服悉随中国”。

朝鲜古代学者亦有对箕子事迹的研究，韩百谦曾著有《箕田考》一书，后传入中国被翻刻，内容是对平壤所残留的“箕田”遗迹的考证。据说“箕田”就是平均分配土地的方法，是仿效商代的土地制度而来，因为是箕子主持实施的，所以叫作“箕田”。遗迹在平壤城南，保存最好的部分在含毡门和平阳门之间，阡陌区划皆存，为田字形，每田分为四个区域，每区都是70亩，共有64区。区与区之间留有一亩宽的道路，田与田之间有三亩宽的大路，以十六田、六十四区为一甸，其旁又有九亩宽的路从城门直到大同江边。土地不能区划为方块形的则随地势划为每区70亩，叫作“余田”。张政烺认为“箕田井井方方的和商代甲骨文田字相合，而一区七十亩则和孟子所说‘殷人七十而助’相合，这种划分的方法则是箕子从商朝传来的了”。^①关于箕子，朝鲜学者还著有《箕子志》、《箕子外纪》等史书。

箕子在古朝鲜立国时所设的八条内容据《汉书》记载是“相杀以当时偿杀，相伤以谷偿，相盗者男没人为家奴、女子为婢，欲

^① 张政烺等《五千年来的中朝关系》，开明书店，1951。

自赎者，人五十万。”这当然不是全部内容，但作为初级法律条文能使当地风俗发生很大变化并行之数百年，说明“八条之禁”是适应古朝鲜社会发展状况的。

也有观点否认箕子曾东迁朝鲜，《朝鲜通史》认为“箕子是殷商的贵族，成为亡国民后，又出仕西周，受西周的册封，后来就死在中国，他和古朝鲜毫无关系”。^①

从战国开始中国史书和其后朝鲜半岛国家的史书中都有许多关于箕子东迁朝鲜的记载，轻易否定是不科学的，从历史发展的状况来分析，箕子在商亡后选择远离周王室王畿地带的古朝鲜（今平壤一带）作为箕族的居住地，是有充分理由的。

殷人原是东夷的一支，早期生活在辽河、大凌河和滦河流域，自原始社会始，这一带的居民已与朝鲜半岛西北部的原住民有了文化技术风俗方面的交流与联系，两地的许多遗址表现出共同特征。商晚期箕族居住在本族的故地——辽西地区，长久的交往中箕族对古朝鲜的地理物产、自然气候有了详尽了解，这一地域适宜农耕和渔牧，因此已具有较高农业生产技能的箕族才会迁往此地，而不是当时以游牧为主业的北方少数民族居住地。

从公元前11世纪前后朝鲜半岛西北部的社会发展来看，该地域尚处于氏族部落阶段，各部落间时有冲突发生，在这一时期的许多遗址中经常发现财物原封不动而遭火烧的居住址，而且遗物中武器的数量急剧增加，在狩猎中不常用的短剑、戈、有铤带翼镞、棍棒头等攻击型战斗武器种类增多。与此同时，个人用的防御型装备如骨甲也出现了。箕子率领族众进入古朝鲜后教民众作“箕田”、制定“八条之教”使处于原始社会末期的各部落氏族组织起来、秩序化，并逐渐形成了古代国家的雏形，高句丽朝的史书将箕氏朝鲜作为古代朝鲜的第一个王朝正是基于此。

箕族由奴隶制文明高度发达的殷周故地迁居到古朝鲜后，与

^① 《朝鲜通史》，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著，1977。

当地居民和睦相处，传授农业生产和养蚕纺织等技术，所以中朝古代史书中都没有箕子入朝鲜后与当地古朝鲜部族发生冲突矛盾的记载。应该指出的是，《海东绎史》中“使知中国礼乐之制，衙门官制衣服悉随中国”的记载可能不确切。从迄今发现的古朝鲜平壤地区的墓葬形制、随葬品内容来分析，并没有看到有明显的打破原来各文化承继关系的现象，尤其是没有见到如中国殷商时代常见的大型建筑、手工业作坊、规化周密的城市等遗址，更没有发现大型的奴隶殉葬墓和用杀殉祭祀神灵那样的类似殷人习俗的遗存。所以，箕子率族众东迁古朝鲜后所建立的是一个适应当地社会生产力发展状况的社会组织，绝不是奴役当地居民或在当地强制推行奴隶制的“殖民”政策。《后汉书·东夷传》说箕子制“八条之教”后在当地确实起到了安定社会的作用，“及施八条之约，使人知禁，遂乃邑无淫盗，门不夜扃，回顽薄之欲，就宽略之法，行数百千年，故东夷通以柔谨为风，异乎三方者也”。

箕族东迁时据记载有五千人左右，按家庭计算不过千户，《礼记·丧服小记》郑玄注谓殷人五世之内禁止通婚，至周时确立了“同姓不婚”的制度，《礼记·曲礼》曰：“娶妻不娶同姓，买妾不知其姓则卜之”。实行族外婚的箕族不可能与远在中原或辽东半岛的华夏族结成姻亲关系，所以，迁居古朝鲜的殷人之后箕子所率的族众最终与当地的原住民融合成一体，形成了一个有着中原华夏族与古朝鲜原住民双重血缘的新部族，这个部族群体在朝鲜半岛西北部传继了四十余世，创造了有别于中原王朝殷周文化形态的独特文明，这种汲取了两个文化来源的新型文明主要是继承了古朝鲜居民的青铜文化。初期的上层统治者是箕族人，而且沿袭了相当长的时期，所以后来高丽朝将此时的社会组织称为“箕氏朝鲜”。然而在八百年间，箕氏朝鲜渐渐与中原王朝及诸侯国的习俗文化制度有了区别，阶级分化不如华夏族激烈，至战国时，朝鲜半岛的居民已被中原居民视作“蛮夷”了。

周初曾分封诸侯到各地建国，同时封给诸侯被征服的殷人和